

《七十二朝人物演義》作者研究

孫秀君*

【摘要】

《七十二朝人物演義》，一稱《七十二朝四書人物演義》，是明朝末年的一部話本小說。本書是用話本的體裁來描寫《四書》中的人物，這在話本作品中極為少見。

由於《七十二朝人物演義》的作者眾說紛云，所以本文從序文等的線索開始對成書時間加以討論，再試著對作者問題做進一步的釐清。尤其本書作者牽涉到對當代及後世影響甚大〈功過格〉的提倡者—袁黃（袁了凡），使得本書的作者研究更具價值與意義。

關鍵詞：話本 人物演義 袁了凡

一、前言

《七十二朝人物演義》，一稱《七十二朝四書人物演義》，是明朝末年一部非常特殊的話本小說。

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云：

*弘光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為演述性質，去通俗小說甚遠①。

李致忠、袁瑞萍點校《七十二朝人物演義》，云：

此書對四書人物作集中描寫的繹述性質，正足以使其成為明代俗文學發展中頗具特點的作品。四書人物被寫入系統性的演義，正是值得研討的一種俗文學現象②。

可看出此書的特點。

在研究文本之前，如果能先就作者生平、作者為何要寫此書等做一番了解，會對作品有進一步的體認。因此，作者是研究作品前必須注意的問題。

由於《七十二朝人物演義》的作者到現在還爭疑未定的緣故，所以本文從成書時間開始討論，再試著對作者問題做進一步的探究。

二、成書時間

《七十二朝人物演義》四十卷。目前所見較詳細的著錄有：

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

七十二朝四書人物演義四十卷

存 明刊本。【日本內閣文庫，靜嘉堂文庫】 光緒丁酉
上海十萬卷樓石印本，每卷有圖，有總評，旁評。石印本封面題『李卓吾先生秘本』，『諸名家彙評寫像』，似是原題。
有庚辰仲春齋道人序，又空冷散人磊道人二序③。

大塚秀高《增補中國通俗小說書目》：

七十二朝人物演義 40卷 (40)

刊本 9×20 圖40葉 崇禎間刊	北京圖書館
圖第36葉缺	內閣文庫
	加賀市立圖書館聖藩文庫

①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台北：廣雅出版公司，1983.10初版），頁130。

②無名氏著，李致忠、袁瑞萍點校，《七十二朝人物演義》（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8.8北京第1版第1次印刷），出版說明，頁1-2。

③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頁130。

缺卷首

靜嘉堂文庫④

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記錄此書為明刊本。且有光緒丁酉上海十萬卷樓石印本。此石印本封面題「李卓吾先生秘本」，並有庚辰仲春齋道人序，又有空冷散人（「空」當為「西」之誤，「冷」當為「冷」之誤，見下文）、齋道人二序。大塚秀高《增補中國通俗小說書目》記錄此書為崇禎間刊。這個說法，應是採用了路工的意見⑤。

石印本今雖未見⑥，但孫氏所言石印本的封面題字及序，可在其他版本中見到（見下文）。

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在一九八八年出版《七十二朝人物演義》的點校本，排印了齋道人的序文。在點校說明部分，對此書的作者與刊刻時間做了推測。因齋道人這篇序文的撰寫時間為庚辰秋仲，與孫氏所言齋道人序為同一年。且書中卷五〈孔文子〉的故事中，有這樣一段文字：「如今就說一個有報應的故事。這個故事卻也不近不遠，出在本朝那袁了翁所著的立命篇上。」此處所提的袁了翁，應是指明朝的袁黃。點校者以「庚辰」、袁黃生平及刻工項南洲等的時代，認為齋道人、齋道人二序之年應為崇禎十三年⑦。

從前人的說法可以知道，探討《七十二朝人物演義》成書時間有二個很重要的線索。一個是，書前序文所提的「庚辰」，另一個是本書卷五提到的袁了翁。

孫楷第云石印本有齋道人、空冷散人（西冷散人）、齋道人三序。大塚秀高《增補中國通俗小說書目》記錄本書現存日本內閣文庫、加賀市立圖書館聖藩文庫、靜嘉堂文庫等處。且註明內閣文庫與加賀市立圖書館聖藩文庫所藏的序文有異⑧。現在根據內閣文藏本（以下稱內閣本）之齋道人序，以及加賀市立圖書館聖藩文庫藏本（以下稱聖藩本）之西冷散人、齋道人二序，則孫氏所提的三篇序文就齊全了。而在這三篇序中，結尾所署之年均為「庚辰」，只是有「庚辰秋仲」（齋道人、西冷散人）與「庚辰仲春」（齋道人）的差別。因此，現存此書在「庚辰」年出版

④大塚秀高，《增補中國通俗小說書目》（東京：汲古書院，1987.5），頁45-46。

⑤路工，〈古本小說新見·七十二朝人物演義〉，《訪書見聞錄》，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8第1版第1次印刷，頁151。

⑥戴不凡，〈小說中的嫦娥奔月〉，附一幅光緒丁酉上海十萬卷樓石印本《七十二朝四書人物演義》中之嫦娥奔月圖，與筆者所見其他版本的插圖有異。【見戴不凡，《小說見聞錄》（台北：木鐸出版社，1983.4初版），頁50。】

⑦李致忠、袁瑞萍點校，《七十二朝人物演義》，點校說明，頁1。

⑧大塚秀高，《增補中國通俗小說書目》，頁46。

，應該是可以確定的。

不過，此「庚辰」究竟是那一個庚辰呢？就要討論書中另外一條線索：卷五〈孔文子〉入話處所提到的袁了凡及其立命篇。

〈立命篇〉作者為袁黃。《嘉善縣志》：「袁黃，初名表，字坤儀，號了凡，吳江趙田人。與嘉善接，因入嘉善籍」◎。關於袁黃的生平，今所見較詳細者，即其作品《了凡四訓》中的〈立命之學〉（即〈立命篇〉）⑩。

在〈立命篇〉中袁黃自述身世，言童年喪父，母命其棄舉業學醫。後遇一孔姓老者，精通皇極數，說袁黃應是仕路中人。他為袁黃做了靈驗的推算，得袁母信服，袁黃因此入學讀書。之後的縣考、府考等名次均與孔先生推算的相同。使袁黃相信一個人的榮辱生死，皆為命中注定。直到他遇見雲谷禪師，經雲谷禪師指點，並教他功過格，袁黃才明白自己的命運要靠自己開拓。而且只要多做善事，命運是可以改變的。

袁黃由己巳（隆慶三年）發願，至己卯（萬曆七年），行滿三千件善行。在庚辰（萬曆八年）請性空、慧空諸上人於東塔禪堂回向。並起了求子的心願，也立願做三千件善事，辛巳（第二年）生男天啓。這三千之數完滿之後，又起求進士願，立願做一萬件善事。於丙戌（萬曆十四年）登第，授寶坻知縣。當他正憂慮一萬件善事不知何時才可圓滿之時，夜夢神明指點，只要做到刪減錢糧這一件事，就可完成。因此，袁黃清理全縣的田，將每畝二分三釐七毫減成一分四釐六毫。

袁黃在文章中提到，孔先生算他卒於五十三歲，他並未祈壽而那年無恙。直至寫〈立命篇〉已六十八歲了⑪。孔先生算他無子、考不上進士，且卒於五十三歲，後來均未成爲事實。袁黃以其親身經歷為實證，明白告訴子孫與他人，命運由自己創造。尤其多做善事，不僅可以修養自己、幫助他人，並且可以達成願望。

◎清·江峰青等修、顧福仁等纂，《嘉善縣志》（清光緒十八年刊本）（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11臺1版），頁352。

⑩本文所採用的《了凡四訓》，主要為下面兩種。以下均同，不再另註。

a. 袁了凡著（明）、黃智海演述，《了凡四訓白話解釋》（台北：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1995.5）。

b. 袁了凡著（明）、黃智海演述，《了凡四訓白話解釋》〔精簡本〕（台北三重：了凡弘法學會，1994.6 初版）。

⑪根據酒井忠夫，《中國善書的研究》（東京：株式會社弘文堂，昭和35（1960）.8初版，頁322-327。）的記錄，日本內閣文庫所藏較早的〈立命篇〉所記為六十八歲。現今坊間所印行的《了凡四訓》〈立命〉多作六十九歲。另有萬曆戊午（四十六年）〔稗乘〕所收之《訓子言》（台北：國家圖書館善本），內容與〈立命篇〉同，記為七十八歲，應誤。

依照以上袁黃的自述，可以幫助我們對《七十二朝人物演義》的刊刻時間做一判斷。

前面提過三序的寫作時間均為「庚辰」，而與袁黃時代接近的共有三個庚辰。一是武宗正德十五年（西元一五二〇）（以下括弧中之西曆年分，均不再註「西元」），其次是神宗萬曆八年（一五八〇），第三是毅宗崇禎十三年（一六四〇）。

首先，由〈立命篇〉，袁黃中進士那年是萬曆十四年。而明萬曆間刊萬曆十四年之會試錄，上面記載袁黃是乙巳年（一五四五）十二月十一日生^⑫。清·朱鶴齡〈贈尚寶少卿袁公傳〉，則云「萬曆丙戌始成進士，時年五十三矣。」^⑬由此，袁黃約生於甲午（一五三四）。另本書之點校本說明部分云「正德十五年（1520）是庚辰，那時袁黃才只十五歲，無從談及袁了翁，更談不上什麼《立命篇》。後推六十年，則那個庚辰是萬曆八年。此時袁黃四十七歲，翌年得子，此後才寫《立命篇》》，故亦不可能是萬曆八年這個庚辰。^⑭

點校本並未注明其依據，不過，六十年時間由十五歲到四十七歲顯然有誤。而萬曆八年四十七歲，則萬曆十四年五十三歲，則與朱鶴齡所作之傳符合。另袁黃的卒歲除朱鶴齡〈贈尚寶少卿袁公傳〉云「七十有四」外^⑮，彭紹升〈袁了凡居士傳〉、清光緒十八年刊《嘉善縣志》的記載也都相同^⑯。如果他在正德十五年（一五二〇）是十五歲，則約生於丙寅（一五〇六）卒於己卯（一五七九），不可能是萬曆十四年（一五八六）的進士。如果他生於乙巳（一五四五）或甲午（一五三四），也與一五二〇的庚辰無關。因此，武宗正德十五年（一五二〇）的可能性消失。

其次，袁黃著書立說希望眾人能行善，他提出了理論，也以過去曾發生的事情做為例證。而取信於人最好的方式莫過於作者的現身說法。袁黃發願做善事，得到他想要的兒子與功名，因他心願的實現，也更加證明行善之益。因此，《七十二朝人物演義》卷五入話所提及父親的事情，較可能寫於袁黃考中進士（一五八六

^⑫明·王錫爵等編，《萬曆十四年會試錄一卷》，〔明代登科錄彙編〕（台北：臺灣學生書局，1969.12初版），頁10891、10902。

^⑬清·朱鶴齡，《愚菴小集》，清·永瑢、紀昀等纂修，〔文淵閣四庫全書〕，（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3初版），頁1319-188。

^⑭李致忠、袁瑞萍點校，《七十二朝人物演義》，點校說明，頁1。

^⑮清·朱鶴齡，《愚菴小集》，〔文淵閣四庫全書〕，頁1319-189。

^⑯a. 彭紹升，〈了凡居士傳〉，收錄於今本《了凡四訓》。

b. 清·江峰青等修、顧福仁等纂，《嘉善縣志》（清光緒十八年刊本），頁352。

)之後，至少也該是他得子（一五八一）之後。

酒井忠夫《中國善書的研究》，為研究明代末年善書的重要著作。書中第四章專門討論袁了凡的思想與善書，對袁黃現存的作品做了介紹。其中收錄萬曆二十九年（辛丑）周汝登「袁先生省身錄引」之〈省身錄〉，內容與〈立命篇〉同，因此〈立命篇〉又稱〈省身錄〉。而萬曆三十五年刊的《立命篇》，包含〈立命篇〉、〈科第全憑陰德〉、〈謙虛利中〉三篇。〈科第全憑陰德〉又與萬曆十八年（庚寅）韓初命引之《祈嗣真詮》一書中的〈積善〉內容相類似¹⁷。所以，善書的刊行與流傳，書名篇名不是那麼固定。由於〈立命篇〉廣為流傳，也曾以此重要篇名用做書名。因此，「立命篇」三字是書名又可以是篇名。而在《七十二朝人物演義》卷五所引用支立之父的事情，並非出自〈立命篇〉。

支立之父事，見於今坊間本《了凡四訓》〈積善之方〉。〈積善之方〉與萬曆庚寅（萬曆十八年，一五九〇）韓初命引之《祈嗣真詮》〈積善第二〉內容相類似¹⁸，最大差異為所舉例證。前者舉了十個例子，後者只有四個，相同者一。前者不僅例證多而且敘事較為詳細。且《祈嗣真詮》〈積善第二〉並未引支立之父事。推測作者曾對這刊有萬曆十八年序之文章加以修改，則時間必在此之後，另周汝登〈立命文序〉開始即云：「萬曆辛丑之歲，臘盡雪深，客有持文一首過余者。……」¹⁹則〈立命篇〉極可能刊行於萬曆二十九年（辛丑）年末。而在〈立命篇〉盛行之後，才可能出現以篇名代替書名的情形。既然《七十二朝人物演義》卷五以「立命篇」篇名代替書名，萬曆十八年序的資料也未見支立之父事蹟，則《七十二朝人物演義》的成書時間必隨著往後推。

由以上，《七十二朝人物演義》刊於神宗萬曆八年（一五八〇）的可能性也消失。僅剩毅宗崇禎十三年（一六四〇）之庚辰。

《七十二朝人物演義》，是一本附有插圖的作品。圖共四十葉，每葉又分前後兩幅。在這之中，有六張圖見到了刻工姓名，分別是項南洲，項仲華與洪聞遠。

項南洲曾別署項仲華，洪國良亦曾署洪聞遠，二人均為明末清初木刻家²⁰，在

¹⁷ 酒井忠夫，《中國善書的研究》，頁322–323。

酒井忠夫著，尹建華譯，〈袁了凡的生平及著作〉，《道教研究》，1998年第2期，頁80。

¹⁸ 明·袁黃編，《祈嗣真詮》，〔叢書集成新編〕第九十冊（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5.1初版），頁9。

¹⁹ 明·周汝登，《東越證學錄》（台北永和：文海出版社，1970.3初版），頁567。

²⁰ 中國美術辭典編輯委員會編，《中國美術辭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1987.12第1版，1991.1第3次印刷），頁233。

木刻藝術上有其成就。但如同過去的許多藝術工作者，項南洲、洪國良的生平也並未受到重視。以致現今所見有的記載項南洲、洪國良約為一六一五至一六七〇年^㉑，或項南洲為一五七三至一六四四年^㉒。

除刻工名之外，在圖的部分還出現了「陸武清」這個名字。周蕪先生《徽派版畫史論集》云，陸武清為「明末插圖名家」。並云《七十二朝人物演義》之插圖式樣為「一正一副，前正後副」，似應刻於崇禎間（約一六二八至一六四三年）^㉓。

所以，雖然刻工、插圖者生卒年不夠明確，但種種資料均指向明末崇禎。由以上探討，得知現存之《七十二朝人物演義》似應刊刻於崇禎十三年。但刊刻之年不見得是成書之年，只能說最晚在這一年，此書已經完成了。

三、作者問題

今所見明本《七十二朝人物演義》扉頁上題「李卓吾先生秘本」，則李卓吾是否為本書作者，是首先要了解的問題。

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云此書作者為「明人託李卓吾」^㉔。路工《訪書見聞錄》云：「李卓吾系書坊假托」^㉕。點校本《七十二朝人物演義》認為，以內容看，原書內封所稱「李卓吾先生秘本」顯然是假託的，「因其與李卓吾的思想、文筆差異甚大」^㉖。

李卓吾言辭鋒利，對儒家學說多所批判，確有與本書不相符之處。不過，更重要一點，依前文所提之周汝登〈立命文序〉，「立命篇」極可能刊於萬曆二十九年（一六〇一）年末。《七十二朝人物演義》用「立命篇」之篇名代書名，時間應較遲。而李贊卒於萬曆三十年（一六〇二）^㉗。以時間上看，太過於急迫。所以，本書由李卓吾所作的可能性不高，也不太可能是他秘藏之本。

點校本以袁黃自幼奉佛、崇信釋道，而懷疑本書所表現的某些釋家思想，即是袁黃思想的再現。推想本書作者可能是袁黃，且認為「最大的可能是袁黃的門生後

^㉑中國美術辭典編輯委員會編，《中國美術辭典》，頁233。

^㉒文史哲出版社編輯部編，《中國美術家人名辭典》（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3.2再版），頁1122-1123。

^㉓周蕪編著，《徽派版畫史論集》（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4.1第1版第1次印刷），頁72。

^㉔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頁288。

^㉕路工，〈古本小說新見·七十二朝人物演義〉，《訪書見聞錄》，頁152。

^㉖李致忠、袁瑞萍點校，《七十二朝人物演義》，出版說明，頁1。

^㉗張慈劍編著，《明清江蘇文人年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12第1版第1次印刷），頁385。

人所爲」^㉙。既然有人提出了實際的姓名，以下就需對袁黃做進一步的了解，並推論這種說法的可信度。

袁黃於《明史》無傳。他的生年由上文得到了乙巳（一五四五）及甲午（一五三四）的可能性。他在六十八歲寫〈立命篇〉，卒年七十四（見上文）。若他生於乙巳，則約卒於戊午（一六一八）；生於甲午，則約卒於丁未（一六〇七）。

袁黃在萬曆十四年中進士後，曾任官職，並有不錯的政績。如他在寶坻知縣任內，減輕諸役、修築河隄，並大為開發河隄內的土地等，極重巡撫器重^㉚。萬曆二十年（一五九二）召為兵部職，正逢倭寇入侵朝鮮，朝廷大舉東征，宋應昌疏請袁黃、劉黃裳隨行贊畫，渡鴨綠江調護諸將。但袁黃與提督李如松意見不和，後遭李如松構陷而被革職。歸田十餘年卒^㉛。關於袁黃與朝鮮之役的關係，於明神宗實錄萬曆二十年八月壬子與萬曆二十一年三月己未條，有相關記載^㉜。

綜合這些資料，明顯看出袁黃應非生於乙巳年。之所以出現這樣的記錄，有可能是因為萬曆五年的事件，使他在之後的報考時做了更動。萬曆五年，袁黃參加會試本擬第一，卻因以策忤主試而被落。所以，後來改名為黃，至萬曆十四年才登第^㉝。

其次，討論甲午年（一五三四）。

假若袁黃是此年出生，那麼寫〈立命篇〉時是六十八歲，為萬曆二十九年（一六〇一），這一年也正好是周汝登〈立命文序〉所提之年（見上文）。另萬曆丁未（三十五年，一六〇七）仲夏，袁黃門生余應學為《四書訓兒俗說》做序，由序中的用詞語句來看，這時袁黃有可能在世^㉞。這也是袁黃被罷官後的十餘年，之後未見他活動的記錄。所以這個年份的可能性很高。

不過，尚有另一組可能的數字，即一五三三至一六〇六。

《嘉善縣志》卷十九「錢吾德」條下有「萬歷（「歷」應為「曆」）初，禾郡稱三名家，馮夢楨（「楨」應為「禎」）、袁黃與吾德也。」^㉘則馮夢禎與錢吾德

^㉙李致忠、袁瑞萍點校，《七十二朝人物演義》，點校說明，頁6。

^㉚清·江峰青等修、顧福仁等纂，《嘉善縣志》（清光緒十八年刊本），頁352。

^㉛清·江峰青等修、顧福仁等纂，《嘉善縣志》（清光緒十八年刊本），頁352。

^㉜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刊，《明實錄附校勘記》（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6.9初版），〈明神宗實錄〉卷251，頁8b-9a。卷258，頁1b。

^㉖清·江峰青等修、顧福仁等纂，《嘉善縣志》（清光緒十八年刊本），頁352。清·許瑤光等修、吳仰賢等纂，《嘉興府志》（清光緒五年刊本）（台北：成文出版社，1970.8臺1版），頁1483。

^㉗明·袁黃，《四書訓兒俗說》（日本：內閣文庫藏本）。

^㉘清·江峰青等修、顧福仁等纂，《嘉善縣志》（清光緒十八年刊本），頁360。

當是與袁黃同時代的人物。今見馮夢禎的文集《快雪堂集》有多處提到袁黃。他也曾寫文章為袁了凡七十歲祝壽（〈壽了凡先生七十序〉），收錄於《快雪堂集》卷六，但序文中未署年月。不過在《快雪堂集》卷五十九（日記），壬寅年十二月初三條下有「作壽了凡先生七十序」的記載^⑯，則此文當寫於萬曆壬寅年。

萬曆壬寅為萬曆三十年（一六〇二），以此推袁黃卒年七十四為萬曆三十四年（一六〇六），生年則約是一五三三。這是另一個可能。

除以上所提之外，今人毛一波也曾對袁黃生卒年加以考證。他所做的推測是一五二〇至一五九三^⑰。但就萬曆二十九年〈立命篇序〉以及袁黃於朝鮮之役被罷官後十餘年卒等觀之，毛先生的考證存在著不少問題。

綜合上述，甲午年（一五三四）生，丁未年（一六〇七）卒，或癸巳年（一五三三）生，丙午年（一六〇六）年卒，與各項資料較相符合。

張慧劍《明清江蘇文人年表》，參考採用了《葉天蓼自撰年譜》，記袁黃生卒年為一五三三至一六〇六^⑱。據葉天蓼（即葉紹袁）《自撰年譜》，葉天蓼之前四兄均夭折，葉父恐其不育，希冀寄於他姓，以全其性命。因此於二歲時託育於袁黃^⑲。另孟森先生〈袁了凡斬蛟記考〉引楊復吉《夢闌瑣筆》云：「葉虞部天蓼，世居吾邑之分湖，幼育於了凡先生，故名紹袁。」^⑳均可明白葉天蓼與袁黃兩人間的關係。葉天蓼《自撰年譜》記錄袁黃卒於萬曆三十四年丙午七月^㉑。

由於葉天蓼與袁黃兩人的關係極為密切，余應學為其學生，關係稍遠。而從朱鶴齡《愚菴小集》推測出來的年份（一五三四至一六〇七），與葉天蓼的記錄僅相差一年，有可能是採實歲或虛歲的不同所致。因此，袁黃的生卒年，採一五三三至一六〇六較為穩當。

但是，現存《七十二朝人物演義》刊於崇禎十三年（一六四〇），袁黃卻卒於萬曆三十四年（一六〇六），那麼袁黃有沒有可能是此書的作者？

首先，在《四書訓兒俗說》序中，余應學有下面一段話：「先生曰：『不詢幾

^⑯明·馮夢禎，《快雪堂集》，明萬曆四十四年黃汝亨等金陵刊本（台北：國家圖書館善本）。

^⑰毛一波，〈袁了凡的生卒年代〉，《中華文化復興月刊》，2：4（1969.4），頁57。

毛一波，〈袁黃的生平〉，《華學月刊》，第20期（1973.8），頁12-14。

^⑱張慧劍編著，《明清江蘇文人年表》，頁193、400。

^⑲明·葉紹袁，《自撰年譜》，〔葉天蓼四種〕（上海：貝葉山房，1936.5初版），頁2。

^⑳孟森，〈袁了凡斬蛟記考〉，《心史叢刊三集》，〔心史叢刊〕（香港：中國古籍珍本供應社，1963.4），頁279。

^㉑明·葉紹袁，《自撰年譜》，〔葉天蓼四種〕，頁6。

忘之矣。曩固有說以示啓兒者，出之則訓兒俗說是已。」」^⑪，《四書訓兒俗說》雖刊於萬曆三十五年，但之前袁黃早已寫成。所以，寫成與刊刻相隔一段時間是有可能的。

其次，袁黃一生的著書，以現存資料來看，偏重兩個方面，一為善書類，另一是科舉類。善書類即如上面談到的〈立命篇〉等。在科舉類，除了《袁先生四書訓兒俗說》外，還有《四書刪正》、《增訂二三場群書備考》、《游藝塾續文規》、《袁了凡先生彙選古今文苑舉業精華》等。由書名看，即可明白與科學考試相關^⑫。

第三，袁黃的一生，受到家庭教育很深的影響。《庭幃雜錄》，是袁黃及其兄弟對父母言行的記錄，即袁黃父母待人處事、道德修養等的言教與身教。其中，有以下幾段記錄：

△父與予講太極圖，吾母從旁聽之。父指圖曰：此一圖從伏羲一畫圈將轉來，以形容無極太極的道理。母笑曰：這箇道理亦圈不住，只此一圈亦是妄。父告予曰：太極圖汝母已講竟，遂掩卷而起。（袁表錄）

△父每接人，輒溫然如春。然察之，微有不同。接俗人，則正色緘口，諾諾無違。接尊長，則斂智黜華，意念常下。接後輩，則隨方寄誨，誠意可掬。惟接同志之友，則或高談雄辨，聳聽四筵，或婉語微詞，頻驚獨坐，聞之者，未始不爽然失。帖然服也。（袁表錄）

△遠親、舊戚，每來相訪，吾母必殷勤接納。去則周之。貧者，必程其所送之禮，加數倍相酬。遠者，給以舟行路費。委曲周濟，惟恐不逮。有胡氏、徐氏二姑，乃陶莊遠親，久已無服，其來尤數，待之尤厚，久留不厭也。劉光浦先生嘗語四兄及余曰：眾人皆趨勢，汝家獨憐貧。吾與汝父相交四十餘年，每遇佳節，則窮親滿座，此至美之風俗也也。汝家後必有聞人，其在爾輩乎。（袁哀錄）

△母平日念佛，行、住、坐、臥皆不輟，問其故，曰：吾以收心也。嘗聞汝父有言，人心如火，火必麗木，心必麗事。故曰：必有事焉。一

^⑪明·袁黃，《四書訓兒俗說》。

^⑫酒井忠夫，《中國善書的研究》，頁321-328。

酒井忠夫著，尹建華譯，〈袁了凡的生平及著作〉，頁80-81。

提佛號，萬妄俱息，終日持之，終日心常斂也。（袁袁錄）^⑭

可見袁黃一生的思想與成就，於家庭已奠定根基。

而除了家庭教育外，袁黃還曾受過那些影響呢？

在他的〈靜坐要訣序〉云：「……吾師雲谷大師，靜坐二十餘載，妙得天台遺旨，為余談之甚備；余又交妙峰法師，深信天台之教，謂禪為淨土要門，大法久廢，思一振之，二師皆往矣，余因述其遺旨，并考天台遺教，輯為此篇，與有志者共之。」明白表示受到天台遺教的影響^⑮。此書並於正文處引用不少《楞嚴經》、《維摩詰經》、《普賢觀經》、《華嚴經》等佛教經典的內容^⑯。此外，袁黃還特別推崇華嚴宗。《袁了凡兩行齋集》卷十〈答曹魯川書〉云：「佛藏東來，惟華嚴為圓教之宗。……弟有華嚴經要一卷，專談斯事。其餘如訓兒俗說初章、袁生懺法及學約等書，純以華嚴大義，暢我鄙懷。……」^⑰這些是袁黃受佛教影響的有力證明。

其次，《兩行齋集》卷五，有〈太上感應篇序〉，卷十二有〈重修東嶽行宮記〉（此宮古為全真道院，明初改為東嶽行宮。）則與道教有關。而卷九〈答嚴天池問調息書〉、卷十〈復王宇泰書〉等，教人養氣調息的工夫，受佛教亦受道教影響^⑲。

第三，袁黃身為中國文人，其思想中必有儒家的成分。只是，袁黃身處王陽明學說極盛的時代，他是否也受王學影響，以及影響的深淺，是我們在此要注意的重點。

柳存仁云：「他（袁黃）的父親（袁仁）曾私淑陽明，他自己又是王龍溪的學生。」^⑳（括弧內文字為筆者所加）。酒井忠夫《中國善書的研究》引用了王龍溪的〈袁參坡小傳〉。酒井氏云此文《王龍溪全集》未收，似收於《庭幃雜錄》附錄。且云〈袁參坡小傳〉並未說明王陽明與袁仁之確切關係，但提到了袁黃曾跟隨王

^⑭ 明·袁袁等錄、錢曉訂，《庭幃雜錄》，〔叢書集成新編〕第三十三冊（台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5.1初版），頁179-180。

^⑮ 明·袁了凡，《靜坐要訣》，袁了凡、蔣維喬，《靜坐法輯要》（台北：文津出版社，1990.12增訂再版2刷）。

^⑯ 明·袁了凡，《靜坐要訣》。

^⑰ 明·袁黃撰，《袁了凡先生兩行齋集》，明天啓四年嘉興袁氏家刻本（台北：國家圖書館善本）。

^⑲ 明·袁黃撰，《袁了凡先生兩行齋集》。

^⑳ 柳存仁，〈明儒與道教〉，《和風堂讀書記》（香港：龍門書店，1977.6初版），頁257。

龍溪做學問，理應是其弟子^⑯。

〈袁參坡小傳〉這篇文章筆者未見^⑰。倒是在其他文獻中，看到一些有關袁仁、袁黃與王學問可供參考的文獻記載。

袁仁與王陽明、王龍溪的交往，由〔袁氏叢書〕可得到一些線索。卷九袁參坡《一螺集》有一首五絕〈沈黃門家逢王汝中〉，題下雙行小注云：「黃門號石山，講學好士。汝中即龍溪先生，陽明高弟也。」；七絕〈聞王伯安謫龍場〉題下雙行小注云：「先君^⑲歲闌陽明談道，徒步往謁之而不稱門生。然休戚相關時有題詠，皆性情所觸非漫語也。」^⑳由此，袁仁與王陽明在學問上曾做過討論，但沒有實際上的師徒名分。另外，《兩行齋集》卷十一〈王汝止傳〉有所謂「先父嘗偕友往渡江訪之」^㉑。王汝止即王艮，表示袁仁與王艮也是認識的。

至於袁黃是否為王龍溪的弟子，筆者也未見直接證據，有關袁黃的師承，今由文獻可見到以下記錄。

1. 《四書刪正》眉批云，「先師荆川」^㉒。
2. 《兩行齋集》卷九，有袁黃給「楊復所座師」的上書。卷十，有給「王荆石座師」的上書^㉓。
3. 葉天寥《自撰年譜》，云袁黃「出楊貞復（名起元）太史門下」^㉔。
4. 《寶坻縣志》云，「少善楊復所爲良知之學」^㉕。

唐順之（荆川），《明儒學案》列在卷二十六「南中王門學案二」。楊起元（貞復、復所），《明儒學案》列在卷三十四「泰州學案三」^㉖。關於王荆石，筆者目前沒有見到較能判別的資料。雖然，以上所引之所謂「座師」、「門下」有可能是指科舉考試的主考官與考中考生的關係。但因尚未見到更明確的證據，這些資料

^⑯酒井忠夫，《中國書的研究》，頁329~330。

^⑰包筠雅著（美）、杜正貞、張林譯，《功過格：明清社會的道德秩序》（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99.9第1版第1次印刷），頁118註1及徵引文獻記錄：王畿〈袁參坡小傳〉，在袁黃編，〔袁氏叢書〕（萬曆本藏內閣文庫）卷11第1頁下~2頁上。但筆者所見：明·袁黃編，〔袁氏叢書〕（明萬曆間嘉興袁氏刊本，台北：國家圖書館善本），是十卷本。二者可能有異。

^㉑明·袁黃編，〔袁氏叢書〕，明萬曆間嘉興袁氏刊本（台北：國家圖書館善本），卷九，頁366、396。

^㉒明·袁黃撰，《袁了凡先生兩行齋集》，卷十一，頁8a。

^㉓明·袁黃（明），《四書刪正》（日本：內閣文庫藏本），〈下孟〉，頁11b。

^㉔明·袁黃，《袁了凡先生兩行齋集》。

^㉕明·葉紹袁，《自撰年譜》，〔葉天寥四種〕，頁2。

^㉖清·洪肇誠等纂修，《寶坻縣志》（清·乾隆十年修、民國六年石印本）（台北：成文出版社，1969臺1版），頁508。

^㉗明·黃宗羲，《明儒學案》（台北：河洛圖書出版社，1974.12臺景印初版）。

還是有參考作用。而以上三人，也大概多屬王陽明心學的流派。因此，柳存仁先生會認為袁黃的勸善及舉業等多項著作的主要用意，是在提倡王陽明之教⁵³。

既然，袁黃受王陽明心學一定的影響，那麼在舉業方面的參考書籍又會造成怎樣的情況呢？以《四書刪正》為例，此書序中云：「但宋時理學初倡，講究未悉，其所謂著容有與經意不合者。蒙引存疑等書，即有所指陳而意猶未暢。」⁵⁴顯示袁黃並沒有完全依照朱熹的說法。而在此書眉批，他更多處指出朱注之謬。（雖對朱注較佳之處，也加以稱讚。）甚至直接批評朱熹：「朱子十九歲登第，立朝四十九年而歸。其所訓詁大率皆在紀中其草，無暇多讀書，故凡費考證處大率多謬。」⁵⁵所以，明·陳幼學曾上疏銷毀袁黃的《四書刪正》⁵⁶。另外，袁黃的《四書訓兒俗說》，參考處的注解文有所謂的「前輩以白豆黑豆自分記善惡。初時黑多白少，後時白多黑少，後來則不復有黑豆。最後則雖白豆亦無之。可見克己必能復禮。」⁵⁷這種引論，也非傳統四書學的注解方式。加上袁黃〈情理論〉云：「古之聖人治身以治天下，唯用吾情而已。人生于情，理生于人，理原未嘗遠于情也。」⁵⁸袁黃既認為「人生於情，理生於人」，由於原則往前推，則應是「『理』在『情』內，而不是『情』在『理』內」⁵⁹。這些均與程朱學派有很明顯的不同。而這或許就是查繼佐《罪惟錄》云：「袁黃……有史論及四書，極詆程朱，至盡竄註解，更以己意，坐非儒見黜，焚其書。」並且將袁黃與李贊兩人置於一處的原因⁶⁰。雖然兩人並非故舊⁶¹。

由以上，可知袁黃的思想儒釋道三者皆備。也正如他的〈刻三教合一序〉所言：「心一耳，教曷何三也。至人迭興，乘時誘世，不別而別也。是故釋迦之慈悲、老聃之清淨與吾仲尼之仁義，皆盡乎此。心之量而已矣。世之各尊其教而相非者，

⁵³柳存仁，〈明儒與道教〉，《和風堂讀書記》，頁258。

⁵⁴明·袁黃，《四書刪正》，〈序〉。

⁵⁵明·袁黃，《四書刪正》，〈上論〉，頁20a。

⁵⁶國防研究院明史編纂委員會、中國文化研究所編訂，《明史》（台北：國防研究院，1963.3臺初版），頁3161。

⁵⁷明·袁黃，《四書訓兒俗說》，〈下論〉卷五，頁10b。

⁵⁸明·袁黃，《袁了凡先生兩行齋集》，卷一，頁8a。

⁵⁹馬美信，《晚明文學新探》（台北：聖環圖書公司，1994.6 1版1刷），頁51。

⁶⁰清·查繼佐，《罪惟錄》，〔四部叢刊〕續編（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6.6臺2版），頁7133。

⁶¹袁黃《兩行齋集》〈與吳曲羅書〉云：「近聞李卓吾已罹法網……僕與卓吾素不相識，……。」，卷十，頁33b。

若戈盾冰炭然。皆孟子所謂執一者也。」^{⑤7} 儒、釋、道均有可取之處，不需執於一端。且袁黃對當時及後世影響甚巨的「功過格」，不論由其淵源發展、以及袁黃在「功過格」中所列的內容，也可以說是三教合一的產物^{⑤8}。

因此，點校本以袁黃生平與〈立命篇〉釋道思想的體驗，推想本書為袁黃思想的再現，是有它的道理。但這樣的推測實也有其侷限性。因為明末大體上來說已是儒釋道三教合一，讀書人熟讀四書與接觸佛道思想是常見的事。所以，拿上述依據而將此書歸於袁黃，並不嚴謹。如同今日有學者以袁黃「毀一部淫書板，三百功。造一部戒淫書，百功。……作淫書，寫淫畫，流傳天下後世，壞男女心術節操，無量過。」等，認為袁黃大力推廣朱熹學說（指淫詩說）一樣^{⑤9}，都有不妥之處。加上袁黃一生所呈現的思想層面極為複雜，若由〈立命篇〉等少數篇章來推論，也有其偏失。

直接由文本來看，最能明袁黃與本書關係的，除卷五提及袁了凡〈立命篇〉外，當推卷三十九〈晉人有馮婦者〉頁十一a處的眉批：「深得了凡先生題旨」，以及本卷末的又評：「世上人如馮婦者多矣，使非了凡老子破句點出，則馮婦搏虎，仍舊是個俗物，必如此方婉轉有情。」這兩處明確點出了袁黃，那麼袁黃極有可能是這篇作品的作者。再進一步推測，《七十二朝人物演義》全書出自袁黃之手，也不無可能。但全書四十篇僅有兩篇（三處）可引以為證，證據明顯不足。

另外，袁黃的《四書刪正》與《四書訓兒俗說》均是與《四書》有關的作品。此二書中對人物的評價與《七十二朝四書人物演義》是否相同，也可以做為參考。而在對照比較之下，我們發現，其中已是存在著一些差異的。例如：

1. 閔子騫是否曾臣於季氏的問題

《四書訓兒俗說》未明白贊成或反對。不過，在參考處引用了薛應旂《四書人物考》的一段文字：「閔子未嘗仕季氏也。家語記（按：《四書人物考》作「載」

^{⑤7} 明·袁黃，《袁了凡先生兩行齋集》，卷五，頁13b。

^{⑤8} 參考：明·袁了凡著、黃智海演述，《了凡四訓白話解釋》，附錄。酒井忠夫著、許洋主譯，〈功過格的研究〉，劉俊文主編，《日本學者研究中國史論著選譯》第七卷（北京：中華書局，1993.9第1版北京第1次印刷），頁497-540。

^{⑤9} 張祝平，〈明代豔情小說的發展與朱熹的「淫詩說」〉，《書目季刊》30：2（1996.9），頁63。此段引文今本《了凡四訓》未見，筆者在王利器，《元明清三代禁毀小說戲曲史料》（北京：作家出版社，1958.7北京第1版第1次印刷），頁178。見此條（「壞」作「壞」）。而袁黃雖不贊成淫書等出版，但《四書刪正》眉批云：「詩三百十一篇總是無邪，之訓其以鄭衛以下為淫詩者，乃朱子創為之，非定論也。」（袁黃，《四書刪正》，〈上論〉，頁4a。）看出袁黃其實並未大力推廣朱熹學說。

) 其爲費邑宰(按：《四書人物考》作「費宰」)而問政於孔子。及觀孔子六轡六官之說，皆治天下之法，縱可行之一邑，夫子亦不如是立言也。」^⑩有閔子未嘗仕季氏的思想傾向。

《四書刪正》眉批卻云：「當時卿大夫皆公族世官，士惟不仕則已，仕則未有不仕于大夫者。……說者乃謂仲尼之門能不仕大夫之門者，閔子曾子數人而已。此臆說不足據也。家語載閔子爲季氏宰，問政孔子。告以馭人如馭馬，其說甚長。則閔子嘗臣季氏矣。」^⑪

《七十二朝四書人物演義》採閔子未仕於季氏的說法。

2.伯夷叔齊諫伐而餓之事

《四書訓兒俗說》未對此多加解釋。

《四書刪正》眉批云：「夷齊諫伐而餓，朱子信而置之傳中，本朝學士王直普夷齊十辨備証其無此事。」^⑫。

《七十二朝四書人物演義》採伯夷叔齊諫伐而餓的說法。

所以，要以對人物否有相同評價來做依據，也有問題。連確爲袁黃所著的書籍，在解釋角度上都存在一些差異，更何況是其他。如在《七十二朝四書人物演義》〈孫叔〉引用了《史記》優孟學孫叔敖的內容，但袁黃《兩行齋集》卷三〈優孟學孫叔敖辯〉卻云：「鬚眉面目安得變而肖之。楚王與敖處幾年矣，豈不能別真偽哉。縱使形容畢肖，王及左右已知其死久矣，何自而疑其復生，又何自而即欲相之邪。其言甚誕不足信。……。」^⑬認爲司馬遷所言甚謬。

因此，以目前所見，《七十二朝人物演義》的作者，有可能是袁黃或與袁黃有關的人－朋友或晚輩。又因「了凡老子」，判斷應非其門生。至於確是何人，由於資料不足，尙無法斷定。

四、結語

綜上所述，現存《七十二朝人物演義》序文中的「庚辰」，應指崇禎十三年(一六四〇)，書籍刊刻於此年，表示最遲此年作品已經完成。其次，由年代、文本

^⑩明·袁黃，《四書訓兒俗說》，〈上論〉，卷四，頁3a。明·薛應旂，《四書人物考》，明嘉靖戊年（三十七年）原刊本（台北：國家圖書館善本），卷十四，頁4a。

^⑪明·袁黃，《四書刪正》，〈上論〉，頁18a。

^⑫明·袁黃，《四書刪正》，〈上論〉，頁22b。

^⑬明·袁黃，《袁了凡先生兩行齋集》，卷三，頁27ab-28ab。

、思想等，綜合分析判斷：《七十二朝人物演義》的作者，有可能是袁黃或與袁黃有關的人－朋友或晚輩，而非其門生。至於確是何人，還有待新的資料來斷定。

A Study of the Authorship of *Persons of the Seventy-Two Dynasties*

Shiu-Chun Sun*

Abstract

Persons of the Seventy-Two Dynasties is a Ming *huaben* (話本) fiction collection. This book deserves attention because it is one of the very few works that uses the *hua-ben* genre in depicting characters in the *Four Books* (《四書》).

Since the authorship of this book has been uncertain and disputes abounds, the author of this paper will attempt to clarify the problem of the authorship. Since one of the possible candidates for the author is Yuan Huang (*tzu* Liaofan 袁黃, 字了凡) of the Ming dynasty, a figure famous for promoting moral checklist (功過格), the importance of the authorship and of this book as a moral exemplum become prominent.

Keywords : *Huaben* (話本), Novels of Person, Yuan Liaofan

*Associate professor, General Education Center of HungKuang University of Techonlogy

